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GRE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00)

### 轉換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月26日及2018年3月23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2月28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向暢健有限公司(「暢健」)發行若干本金為120,000,000港元的年利率為3%的兩年期可換股債券(「有關債券」)。除另有界定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中的詞彙與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有關債券的條款，有關債券的全部本金將於2020年3月23日到期日按每股0.68港元的轉換價自動轉換為176,470,588股每股面值0.04港元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經本公司於2019年3月4日生效的四股合併為一股之股份合併調整)，除非有關債券的轉換(「轉換」)為轉換限制(定義見該通函，主要涉及維持本公司25%的公眾持股量及不觸發收購守則所規定的任何強制性收購義務)所禁止。根據有關債券之條款，倘有關債券最終被轉換，則有關債券將無須支付任何利息。

據本公司董事(「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信納沒有任何的轉換限制適用於有關債券的自動轉換。因此，於2020年3月23日，有關債券的全部本金被自動轉換，本公司因此向有關債券的持有人配發及發行了176,470,588股股份(「換股股份」)，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從1,473,266,145股增至1,649,736,733股。換股股份在各方面與於配發日期的所有已發行現有股份及其彼此之間享有同地位。176,470,588股換股股份相當於在緊接轉換前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11.98%，以及經轉換而擴大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10.70%。

有關債券可自由轉讓。於轉換時，在有關債券的全部120,000,000港元本金金額中，115,000,000港元仍以暢健(有關債券的原來認購人)的名義登記，而其餘的5,000,000港元本金金額則由另一名債券持有人持有，而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該債券持有人為一名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且不會因轉換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下表說明本公司在緊接轉換之前及之後的股權結構：

	轉換前		轉換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偉信(附註1)	756,061,682	51.32	756,061,682	45.83
金福(附註2)	246,924,406	16.76	246,924,406	14.97
暢健(附註3)	—	—	169,117,647	10.25
劉東先生(附註4)	62,865,000	4.27	62,865,000	3.81
公眾股東	<u>407,415,057</u>	<u>27.65</u>	<u>414,767,998</u>	<u>25.14</u>
總計	<u>1,473,266,145</u>	<u>100.00</u>	<u>1,649,736,733</u>	<u>100.00</u>

附註：

1. 偉信國際有限公司(「偉信」)是一家由周瓏琮女士(「周女士」)全資擁有的受控法團，周女士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俞淇綱先生(「俞先生」)的配偶。
2. 根據代表本公司前董事楊旺堅先生(「楊先生」)申報的權益披露，金福國際投資有限公司(「金福」)的已登記並已發行的股份中(a)65%以楊先生的名義擁有；(b)20%以俞先生的名義擁有；及(c)15%以Winning Top Investments Limited的名義擁有(其為一家由俞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金福被視為俞先生的受控法團。
3. 暢健是一家由香港影兒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受控法團，而香港影兒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是由俞先生全資擁有。
4. 劉東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東

香港，2020年3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俞淇綱先生(主席)、陳漢鴻先生及劉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洪先生、蔡大維先生、王春林先生。